

宋代南方的虛市

全 漢 昇

- | | |
|----------------|----------------|
| (1) 宋以前的虛市 | (2) 虛市的意義及開市時間 |
| (3) 虛市的地理分佈 | (4) 虛市的貿易 |
| (5) 虛市與城鎮起源的關係 | (6) 結論 |

(一) 宋以前的虛市

中國經營商業的市，起源甚早。易繫辭說：

庖犧氏沒，神農氏作，列廛于國，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

這固然是一種傳說，神農氏之有無其人尚不敢必，但由此我們亦可推知從事貿易的市發生之早。至于虛市，據晉沈懷遠南越志所說，亦可上溯至晉代：

越之市爲虛，多在村場。先期招集各商或歌舞以來之。荆南嶺表皆然。到了唐代，虛市更爲發達。見何格恩唐代嶺南的虛市（食貨半月刊第五卷第二期），茲不贅。

(二) 虛市的意義及開市時間

關於虛市的意義，吳處厚青箱雜記卷三云：

嶺南謂村市爲虛。……蓋市之所在，有人則滿，無人則虛。而嶺南村市，滿時少，虛時多。謂之爲虛，不亦宜乎？

由此可知，南方『虛市』一名之取得，是因爲閉市以後，人貨星散，市中空虛的原故。這與北方的『集』之取名正相反，雖然二者只是同實而異名。清屈大均廣東新語卷二云：

葉石洞云：昔者聖人日中爲市，聚則盈，散則虛。今北名『集』，叢聚也；南名『虛』，叢散也。

上引青箱雜記說虛市之所以得名，由于『滿時少，虛時多，』可知虛市并不是時時都做買賣，只是一種定期市。其開市做買賣，大約隔三數日舉行一次。宋會要食貨一七載淳熙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臣僚言，『鄉落有號爲虛市者，止是三數日一次市合。……』
又參寥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云：

數辰競一虛。

其中有規定每逢寅酉兩日開市的。趙汝适諸蕃志卷下海南云：

距（昌化）城五七里許外，即生黎所居。不啻數百峒，時有侵擾之害。周侯遣熟黎峒首諭之，約定寅酉二日爲虛市。率皆肩擔背負，或乘桴而來，與民貿易。黎人和悅，民獲安息。

有規定三日開市一次的。錢易南部新書卷辛：

端州以南，三日一市，謂之趁虛。

此外又有規定兩日開市一次的。宋會要食貨一七及六七載至和三年七月，

二十八日，上封者言。『嶺南村虛聚落，間日聚集裨販，謂之虛市。……』

在規定開市的日期內，虛市也很少整天做買賣，其買賣的熱鬧時間多半是在早上。所以范成大的詩每將『虛市』與『早晨』連在一起。如石湖詩集卷六曉出古城山云：

落月墮眇莽，殘星澹微茫。……墟（當即是『虛』字，想是後來才加『土』旁的。）市稍來集，筠籠轉山忙。……

又同書卷七清逸江云：

晨興過墟市，喜有魚蝦賣。

又同書卷一九『馬當汛阻風。居人云，非五日或七日風不止，謂之重陽信』云：

趁墟漁子晨爭渡，賽廟商人晚醉歸。

自然，虛市也有整天做買賣的。如周去非嶺外代答卷二說在瓊州與黎人交易的虛市到日暮才散云：

黎人半能漢語，十百爲羣，變服入州縣虛市。人莫辨焉。日將晚，或吹牛角爲聲，則紛紛聚會，結隊而歸。始知其爲黎也。

這些虛市所以隔日或隔三數日才開市一次，開市後也不整天做買賣，並不是因爲在虛市裏從事買賣的人不願意聽錢，而是因爲即使長期開市，也找不到主顧，結果買賣做不成，反要虧本。虛市的主顧多半爲居住于牠的附近的農民（由于下一節說虛市地點在鄉村，可以推知。）他們人數既少，又非富有，購買力實在很小。同時在虛市裏出賣貨物的人多半是附近鄉村的生產者，他們的生產技術非常低下（註），從而所生產的物品不多，故亦不足以應長期開市作買賣的需要。所以虛市的買賣只好隔三數日或隔日才舉行一次。

自然，在規定開市以外的時間，虛市也並不是絕對沒有買賣的行爲，因爲虛市中也有固定的商店。例如洪邁夷堅丙志卷五說永嘉的虛市有米肆云：

永嘉徐秉鈞縣丞有女曰十七娘，慧解過人，將笄而死。母馮氏悼念不能釋。忽夢女坐庭中，弄博具。記其已死，呼謂之曰，『自汝死後，我無頃刻不念汝。汝何得在此？』女曰，『不須見憶。兒已復生爲男子矣。』取骰子示母曰，『此葉子格也，蓋是我受生處。他日至黃土山前米鋪之鄰，訪我，彼家亦且作官人。』言訖而覺，以語徐。徐所居在安溪村，不知黃土山爲何地。或曰，『乃南郭外一虛市，去城財五里。』卽往尋跡，正得一米肆。……

又夷堅支癸卷九說池州的虛市有酒店云：

池州東流縣村墟，嘗有少年數輩，相聚于酒店賭博。……

不過在開市的時候，虛市的買賣規模較大于閉市的時候，卻是可以推知的事。

（三）虛市的地理分佈

宋代的虛市多分佈在南方各地，並沒有在北方的（因爲在北方的叫做『集』，

（註）當時農業生產技術之低下，可以虛市較發達的欽州爲例。嶺外代答卷三說，『深廣曠土彌豐，田家所耕百之一爾。必水泉高下常注之地，然後爲田。苟膚寸高仰，共棄而不顧。其耕也，苟取破塊，不復深易，乃就田點種，更不移秧。既種之後，旱不求水，澇不疏決。既無糞壤，又不紉耘，一任于天。』至于在海南島或湖南（見下一節）與文化低下的民族交易的虛市，對方的生產技術更爲低下。

沒有『虛市』的名稱)。其中尤以廣東或兩廣爲最多。宋史卷三八寧宗紀說：

(開禧元年)六月戊子，罷廣東稅場八十一墟。

其中最多見于記載的爲欽州(那時屬廣南西路，現屬廣東)的虛市。嶺外代答卷一〇云：

余觀深廣之女，何其多且盛也！男子身形卑小，顏色黯慘。婦人則黑理充肥，少疾多力。城郭虛市，負販逐利，率婦人也。而欽之小民，皆一夫而數妻。妻各自負販逐市，以贍一夫。

又鬼董(撰人佚)卷一云：

嘉定戊寅冬，廣西諸司奏知欽州林千之食人事。始千之得末疾，有道人教以童男女肉強人筋骨。遂捕境內男子十二三歲者臘而食之。……又以厚賄使卒掠人虛市間。……

又范成大桂海虞衡志說廣西的虛市云：

古辣本賓橫間墟名。以墟中泉釀酒，既熟不煮，埋之地中，日足取出。

其次，江西也有不少的虛市。夷堅支丁卷五云：

浮梁民程發爲人庸力，屢往江浙間。淳熙十四年九月，……所居五里外有虛市曰廣平，距邑十五里。程一日往……

又夷堅支戊卷一云：

閩僧宗達住持羅源山寺。連江林行者之叔某，以沙彌受業，其後游方江湖間，與達相遇于南昌村墟。……

又夷堅丙志卷一三云：

鄉人李賓王利用，紹興二年知新淦縣。以宣撫使入境，躬至村墟督賦。……此外浙江，安徽，湖南等地也有虛市。上節曾引夷堅丙志卷五說浙江永嘉有虛市。關於安徽的虛市，范成大入蜀記卷三說繁昌縣有虛市云：

二十一日過繁昌縣。……晚泊荻港。……荻港蓋繁昌小墟市也。

又夷堅支癸卷四說湖南醴陵有虛市云：

吉水縣人張誠以乾道元年八月往潭州省親故，次醴陵界，投宿村墟客店。

在宋代南方的虛市中，又有偏于與文化較低的民族交易的虛市。在瓊州(即海

南島)及湖南都有這一類的虛市。第二節引的諸蕃志卷下及嶺外代答卷二說瓊州有與黎人交易的虛市。至於在湖南與苗人交易的虛市，見于記載的，有臺步虛。沈遼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云：

湘源初甚微，屢挹不滿缸。比至臺步虛，泛泛爲長江。虛頭市初集，魚豆皆成椿。夷獠不識人，笑鬻歲與龐。

虛市的地點大都在鄉村；由于上面所引的夷堅志多記有『村墟』（宋會要食貨一七及六七作『村虛』）可以知道。這可說是虛市的一種特色。我們知道，通常交易的市場都是在城市的多，所以貨物的集散多以城市作中心。如今虛市的地點卻在鄉村，這是什麼道理呢？很明顯的，這完全是從鄉村的消費者及生產者的便利上着想。因爲有好些鄉村距離城市很遠，如果什麼物品都要老遠的運往城市才能出賣，或老遠的跑到城市才能買到，是很不經濟的一回事。況且鄉村的物產在城市裏固然可以找到主顧，在鄉村裏也不是完全沒有人買的；因爲鄉村的農民固然貧窮，購買力低，但事實上每一農家都不能關着門實行絕對的自給自足政策（就是反對分工，主張與民並耕而食的許行也不能自製鐵器，而以粟易之。）而要以其所有，易其所無。所以，爲便於鄉村的消費者與生產者的原故，虛市也就在鄉村中應運而生了。

(四)虛市的貿易

關於虛市的貿易情況，參寥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有較詳細的描寫：

朝日未出海，杖藜適松門。老樹暗絕壁，蕭條聞哀猿。迢遞轉谷口，悠悠見前村。農夫爭道來，詬詬更笑喧。數辰競一虛，邸店如雲屯。或攜布與楮，或驅鷄與豚。縱橫箕箒材，瑣細難具論。老翁主貿易，俯仰衆所尊。區區較尋尺，一一手自翻。得無筋力疲，兩鬢理霜根。……

由此可知虛市買賣時，有牙人（即詩中的『老翁』）作中間人來主持。其中關於貨物的衡量等事，都由他負責處理（『區區較尋尺一一手自翻。』）至于在虛市中買賣的商品，則有雞，猪（豚）等食料，及布，紙（楮），箕箒等手工業製品。此外，上節引的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詩亦說臺步虛中有魚，豆，蔬，等食料的買賣。其中

關於魚的買賣。上引石湖詩集卷七清逸江亦說，『晨興過墟市，喜有魚蝦賣』；又同書卷一九『馬當洲阻風……』說，『趁墟漁子晨爭渡。』此外夷堅乙志卷二〇亦說韶州村虛賣鮓云：

韶州月華寺側民家設僧供新蜜方熟，羣僧飽食之。別院長老兩人還至半道，遇虛村賣鮓，不能忍饞，買食盡半斤。是夕皆死。

至於豬的買賣夷堅三志卷九亦云：

餘干古步有墟市，數百家，爲商賈往來通道。屠宰者甚衆。王生擅其利數世。每將殺一豕，必先注水沃灌，使若充肥，因可剩獲利。

復次，柴及蔬菜也是虛市中的主要商品。陸游劍南詩稿卷一溪行云：

逢人問墟市，計日買薪蔬。

此外，虛市中又有茶的買賣，入蜀記卷三說：

二十一日過繁昌。……晚泊荻港。……有趙先生，荻港市中人，父賣茗。荻港蓋繁昌小墟市也。

又第二節曾引夷堅志說虛市中有米肆及酒店，可見虛市中又有米及酒的買賣。

就以上所列的商品加以考察，可知在虛市中買賣的，無論是食料或是手工業製品，大都是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復次，由于上引參寥子詩集卷一說『農夫爭道來』，及石湖詩集卷一九說『趁墟漁子晨爭渡』，可知虛市中的物品多半由生產者直接出賣，不用商人作媒介。同時，由於上引夷堅乙志卷二〇說『遇村虛賣鮓，不能忍，買食盡半斤』，可知虛市中的貨物購買者多半是最後消費者，而不是把所買物轉販他處的商人。

根據上面的論斷，我們可以推論：當時虛市貿易的規模是很小的；因為無論從其中貿易的商品或參加貿易的人（購買者與出賣者）來看，虛市的貿易都帶有很濃厚的地方色彩。所以，隔幾日才開市一次，開市以後，熱鬧不了多久，也就完了（見第二節）。完了以後，虛市的寂寞或冷落的情況，有如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所說：

虛頭市初集，魚豆皆成樁。夷獠不識人，笑鬻麤與龐。綠荷竭苞苴，人散誰復撞？鷗鳥亦來下，酒旆停空杠。……

復次，由於虛市每年商稅收入之小，亦可知其貿易不大。宋會要食貨一七商稅項下列舉廣東英州各虛市年收商稅的數目云：

熙寧十年，鳳林虛，一百九十四貫七百九十四文。大崗虛，七百八十八貫一百一十六文。陽溪虛，四百八十三貫六百文。板步虛，三百七貫四百四文。長岡虛四百八十二貫六百二十二文。黃中虛，六百一貫二百七十七文。臺石虛，八百四十六貫五文。光口虛，三百九十三貫二百四文。龍崗虛，四百三十五貫三百一十七文。白駒虛，九百二十八貫七十六文。回口虛，七百七十六貫一百九十一文。蓮塘虛，三百五十一貫。

同書又詳載熙寧十年廣西象州之利仁虛，鄭馱虛，石傳虛，足莫虛，大鳥虛，廣化虛，張峒虛，連在虛的商稅收入，數量也是一樣的微小，茲從略。

我們如果把同時代的大都會，如汴梁杭州等『每一交易，動以萬計』，不單白天買賣，且繼以夜市，以及商稅收入數量之大的情形（見拙著北宋汴梁的輸出入貿易及南宋杭州的消費與外地商品之輸入二文）與虛市的微量貿易比較一下，一定會感到虛市貿易之小得可憐！

虛市的貿易固然微小，而且富有地方色彩，可是同時也有超越地方性質的地方。關於此點，由於當時虛市之有客店及邸店等設備，可以知道。上引夷堅支癸卷四云：

吉水縣人張誠以乾道元年八月往潭州省親故，次醴陵界，投宿村墟客店。主人一見如素交，延接加禮。

又參寥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云：

數辰競一虛，邸店如雲屯。

邸店在宋代是各城市替外來客商의 方便着想的一種設備。客商販運貨物至某一城市時，一方面可在邸店住宿，他方面又可將他們販運的貨物堆存在邸店內。故邸店一方面是旅館，同時又是堆棧。（見拙著宋代官吏之私營商業，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七本第二分。）虛市所以有此設備，自然是因為外地的旅客及商人常到虛市，可以做他們的買賣的原故；否則，客店及邸店便沒有主顧，從而支持不住了。這種客商常到虛市的事實，可以餘干古步的虛市為例。上引夷堅三志壬卷九云：

餘于古步有墟市，數百家，爲商賈往來通道。

關於外來商賈對於虛市貿易的地方性的破壞，我們可以從兩方面來觀察：（1）從他們是虛市中的出賣者來看；（2）從他們是虛市中的購買者來看。現在先說前者。我們知道，鹽不是隨處都出產的。在宋代，中國產鹽的地方只限於沿海，山西南部的解縣，以及四川等地（見宋史食貨志）。可是鹽卻是人民日常生活的主要必需品，誰也缺少不了牠。所以，在虛市中貿易的商品雖然大半限於本地的物產，在外地出產的鹽卻也老遠的被運到虛市來賣，以滿足鄉村消費者的需求了。例如宋會要食貨二六說客商販鹽到湖南的虛市出賣云：

（紹興三年）五月十五日，荆湖南路提舉茶鹽晁謙之言『乞今後鎮市及鄉村墟并州縣在城所賣鹽貨，並令稅務纔據客人齎到鹽引乞驗封引住賣，並即時于引上用雕造大字印子，稱已于某年月日驗引驗封，于某處住賣，官親押字……』

又上述在虛市買賣的貨物中有布，紙，箕箒等手工業製品。這些物品固然大部份是鄉村副業的產物，但其中一小部份也有由城市手工業者製造，從那裏運來銷售的可能。所以，從他們是虛市中的出賣者來看，外地商賈實是破壞虛市貿易之地方性的因素。

復次，從他們是虛市中的購買者來看，外地商人也是破壞虛市貿易的地方性的因素。商人——尤其行商——的職務是販運貨物，使各地的物產互相流通。所以外地商人到虛市購買的貨物，絕不是自己消費，而是轉販往另外一些地方——尤其城市——出賣。關於此點，一時雖然找不到直接的證據，但由下面的事實也可以推論出來。夷堅支景卷一說江陵商人攜款到鄉間買豬云：

江陵民某氏，世以圈豬爲業。……民長子嘗攜銀券，其直百千，并一僕出鄉間貿易……

又夷堅續志卷二說廬陵屠戶到鄉間買豬云：

廬陵城西有彭屠，常以五更初往十里廟下買豬。暗中忽望見正丙岡趙宅門子。攜尖刀以行，更十餘步，忽聞田中叫聲。……

這裏雖然沒有說明十里廟是怎麼樣的一個地方，但由其附近有田一點來看，可斷定

其在鄉村間。這些到鄉村購買食料（例如豬）的城市商人，是在什麼地方和食料的生產者交易呢？上面引文雖然沒有明說是在鄉村中的虛市購買，但虛市既是鄉村中的買賣地方，他們實有到那裏購買的可能。他們在那裏購買後，當然是運到城裏自己開設的商店出賣，而不是由自己完全消費的。

（五）虛市與城鎮起源的關係

歐洲城鎮的起源，有種種的不同。其中有一種城市起源于定期市（fair）舉行的堡壘或寺院的四週（註）。我們現在討論的宋代南方的虛市，也是定期市的一種，所以我們很有趣的發見到虛市與城鎮起源的關係。

夷堅三志已卷一說寧越靈山縣的虛市演變為城鎮云：

寧越寧山縣外，六山相連，故名曰石六山。巖谷奇偉，山容秀絕。舊為墟市。居民益廣，商旅交會，至於成邑。

又王存等元豐九域志卷五說秦州的柴墟擴充成鎮云：

（秦）州東南七十三，四鄉，柴墟永豐二鎮。

又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一及三九和宋會要方域一三『市鎮雜錄』都有『柴墟鎮』的記載。由此可知，虛市有發展成為城鎮的。其所以能發展為城鎮，約有兩種原因：（1）交通方便，便于商品的集散，故能發展為城鎮。上文說，『商旅交會』，當然是交通方便的原故。（2）居民多了（上文說，『居民益廣。』）虛市的主顧也從而增多。以前虛市因為主顧少，只好隔幾天才開一次市做買賣；如今則因主顧加多，天天開市也有人來購買，故虛市便由『滿時少，虛時多』的市場變為天天做買賣的城鎮了。

（六）結論

總括上述，可知宋代南方的虛市是在當時鄉村自足經濟下發生的交換形態。在其中買賣的商品多半為日常生活必需品，產于附近的鄉村。有其中從事買賣的人，多半為附近鄉村的消費者及生產者。因此這種買賣極富有地方色彩。同時，因

（註）見 Thorndike, a Short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p. 319.

爲鄉村居民的生產力與購買力都不大，所以這種買賣非常微小，隔幾天才開市一次。

不過虛市貿易也有打破地方色彩的地方。在虛市中從事買賣的，除附近鄉村的居民外，又有外來的商人。他們一方面將外地的商品（鹽及手工業製品）販入虛市，他方面又在虛市收賣商品（食料），轉販入城市出賣。可是我們不應把這種情形鋪張太過，因爲虛市的貿易究竟是以鄉村的消費者與生產者爲主體，外來的商人只居於次要地位而已。自然其中也有些虛市，因爲交通方便，貿易增大，發展爲城鎮的。

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于廣西陽朔中山紀念堂。